

郑州市水利局 不予水行政许可决定书

郑水行许〔2023〕108号

郑州外国语学校：

你单位申请办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并提交了《关于对郑州市第五十六高级中学（郑州市郑开示范高级中学）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的申请》、《郑州市第五十六高级中学（郑州市郑开示范高级中学）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版）等材料，郑州市政务服务大厅建设项目和社会服务综合受理窗口于2023年12月6日受理了申请。按照审批流程，我局于2023年12月7日组织专家和中牟县水利局、建设单位郑州外国语学校、代建单位郑州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徐辉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中力建元工程技术检测有限公司等相关人员查看了现场，召开了技术审查会。鉴于《郑州市第五十六高级中学（郑州市郑开示范高级中学）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版）未通过专家技术评审，决定不予行政许可。

你单位如不服本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郑州市人民政府或者河南省水利厅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直接向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2023年12月20日